

证券代码：001234

证券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5-069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孟超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公司法定持续督导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华泰联合证券需针对募集资金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泰联合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姜磊接替孟超履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姜磊先生具有较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具备履职能力。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宗贵先生和姜磊先生。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姜磊个人简历

姜磊，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恒辉安防、泰慕士、德业股份等公司改制辅导及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工作，超达装备、江苏租赁、江化微等上市公司再融资工作，具有扎实的资本市场理论基础与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